

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20 號 7 樓
電話：(02) 2358-2535
傳真：(02) 2358-2536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8 日
發文字號：房仲全聯祺字第 113158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訂於 113 年 11 月份辦理「113 年度住宅租賃爭議協調專業培訓講習會」1 案，請查照並派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 113 年 10 月 4 日台內地字第 1130265225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講習會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- (一)臺北場：113 年 11 月 13 日(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5 會議室)
 - (二)臺中場：113 年 11 月 22 日(臺中市中山地政大樓 4 樓視聽會議室)
 - (三)高雄場：113 年 11 月 29 日(高雄蓮潭國際會館 401 教室)
- 三、檢送派訓人員分配表與講習會課程表各 1 份。請依分配之場次及人數派員參加。
- 四、報名方式及時間：自 113 年 10 月 21 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4 日止於內政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「活動報名」專區(<https://www.land.moi.gov.tw/edu/onlinelist/1128>)，輸入課程編號：WK7703，辦理線上報名，並注意受理時間。
- 五、本講習會各場次會場不提供包裝飲用水及紙杯，請參訓人員自行

攜帶環保杯；另本次講習會不提供停車位，請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。

六、如有報名事宜相關問題，請聯繫內政部地政司(承辦人：孫欣瑜小姐，電話：02-23565242，電子信箱：moi5702@moi.gov.tw)。

正本：各會員公會

副本：

理事長 **王瑞祺**